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 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
中生协标委[2024]06号

关于《海参活性寡肽》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标准管理办法》（试行）的相关规定，《海参活性寡肽》团体标准计划项目通过我会的立项审核，准予立项。请主要起草单位按照协会标准化工作要求，在计划执行中加强协调，尽快组织开展标准编制，广泛征求意见，同时强化编制过程中的质量管理，确保按期完成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。

附件：《海参活性寡肽》团体标准计划项目信息

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
标准化工作委员会
2024年3月25日



附件

序号	计划号	标准名称	编制单位
1	T20240302	海参活性寡肽	烟台嘉惠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